

升學重要日程(一次免試、特招甄選)簡章的報名時間為國中向高中繳件，非學生向國中繳件的時間

日期	第一次免試		特招(甄選入學)			特招(考試分發)
	高中職	五專	藝術才能	體育班	高職	高中、五專
2/25	教育會考報名(教育部規定全體應屆生均須參加，免報名費)					
3/3~3/5			報名術科測驗		報名	
3/20~3/21			報名競賽成績 (美術)			
3/27~3/28			報名競賽成績 (音、舞)			
4/11	寄發會考准考證 4/14 前向教務處申請准考證勘誤					
4/12~13			術科測驗 (美術)			
4/19~21			術科測驗 (音、舞)			
4/26~27					測驗	
5/1~5/2				報名		
5/5 中午12時前	申請變更考區					
5/10				術科測驗		
5/12				放榜		
5/14~5/15	發放積分確認表					
5/16	公布考場					
5/17~5/18	教育會考					
5/19~5/20	繳交積分確認表					
5/26 前		告知教務處				
6/3	積分修正截止	發放五專積分				
6/5	會考成績上網公告					
6/6	會考成績單發放					
6/5~6/8	網路填志願					
6/9	發放報名表讓學生帶回簽名	交報名表	交報名表(樣張)換正式表		放榜	
6/10 上午10時前	交報名表		交報名表			
6/17		寄發報到通知 (寄到家)				
6/17	畢業典禮					
6/20	放榜					
6/21		持報到通知單到五專現場登記報到	報到			
6/23	報到			報到	報到	

九年 班 號 學生

家長已收取並詳閱內壠國中 103 學年度升學行事曆與重要事項，內含教育會考、第一次免試入學、特色招生甄選入之報名、應考、報到事宜。並知悉校內各項作業規定與作業時限。上開資料亦公開於本校網站「升學資訊專區」。

家長簽名_____

此回條請於 4 月 11 日(五)前交回班導師，班導師於 4 月 15 日(二)放學前交回教務處。

-----回條-----

一、 教育會考內容：4 月 11 日起寄發會考准考證到校，5 月 17 日至 5 月 18 日考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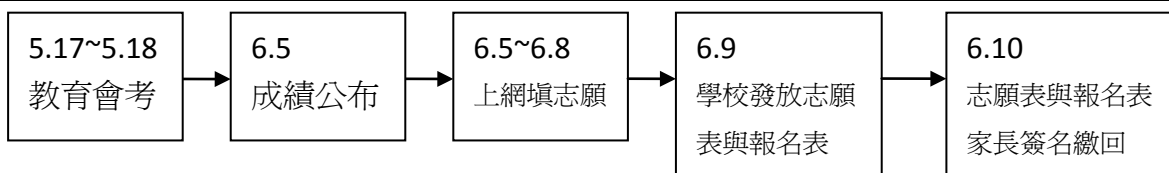
1. 科目：國文、數學(含非選，不計分)、英文(含聽力，不計分)、社會、自然、寫作六科
英文科會先實施 15 分鐘英文聽力測驗，聽力測驗結束後才發放一般測驗題卷。
2. 103 學年度「桃連區」「高中職」「免試升學」超額比序積分不採計寫作成績。
103 學年度「五專免試升學」將寫作列入同分比序。

二、 申請免試變更就學區(跨區)：

1. 高中職免試可申請跨區，第一次免試申請跨區於 5 月 5 日中午 12 時截止；第二次免試申請跨區於 6 月 30 日中午 12 時截止。
2. 請於上述時限前將各區所需的文件(詳見該區簡章)備妥繳交教務處。各區超額比序表與桃連區不同，請於各區超額比序結算基準日後至教務處申請該區超額比序表，5 月 5 日(第二次為 6 月 30 日)時應繳交「已完成」之超額比序表，不要等到 5 月 5 日(第二次為 6 月 30 日)才來申請，不予受理。

三、 免試入學報名(高中職)：6 月 10 日上午十點繳件截止，逾期不受理報名

事項	時間
向教務處申請跨區免試入學	103.05.05 中午 12 時前
桃連區超額比序積分採計基準日	103.05.09
學校發放「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」學生帶回家請家長確認簽名	103.05.14~103.05.15
全國教育會考	103.05.17(六)~103.05.18(日)
學生將家長簽名確認後的「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」交回學校	103.05.19(一)~103.05.20(二)
教育會考成績上網公告，學生自行上網查詢	103.06.05(四)
學校發放教育會考成績單	103.06.06(五)
學生「在家」上網選填志願(須按確認、送出，才算完成)及報名表	103.06.05(四)~103.06.08(日)
學校發放「報名表」學生帶回請家長簽名	103.06.09(一)
學生將家長簽名確認後的「報名表」交給導師，於 10 點前繳至教務處	103.06.10(二) 10:00 前
學校將「報名表」繳至免試升學委員會	103.06.11
放榜	103.06.20



背面還有重要訊息

免試入學報名(高中職)：6月10日上午十點繳件截止，逾期不受理報名

(此處為回條背面)

1. 每位學生可填寫高中職志願共計 30 個，根據統計落榜主要原因是志願填太少，請把志願填滿。
2. 志願序很重要，積分相同時會先比志願序才比會考成績，詳見放榜報到說明。
3. 報名表由學校統一印製發放，注意以下事項以免遭受高中職退件而無法報名：

甲、基本資料已於 5 月 15 日前連同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校正完成，學生與家長只能在報名表上簽名，禁止任何塗改(包括志願與基本資料)，主辦單位一律不受理塗改者的報名表。

乙、每次上網修改志願後，先先印出報名表的檢核碼會失效無法報名。教務處於 6 月 9 日上午七時印製報名表，如在 6 月 9 日上午七時之後上網修改志願，則教務處印製的報名表的檢核條碼會失效無法報名，如有修改志願，請學生主動向教務處領取新表，主辦單位一律不受理舊表報名。

丙、學生與家長(只需一名)請用原子筆以中文、正楷書寫全名，不能用蓋章代替簽名，不符者主辦單位一律不受理報名。

丁、如要更換表件，請提前向教務處申請，若因換表造成來不及簽名、報名，後果自負。
4. 報名表與學生志願表收件截止日期為 6 月 10 日上午十點整，如逾期未繳，視同放棄報名。
5. 報名費 230 元，中低收 160 元，低收或直系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0 元。

四、免試入學放榜報到(高中職) 6 月 23 日

1. 當報考人數超過錄取名額時，依考生超額比序積分由高至低分發。同積分時依同分參酌比序(記載於超額比序表最下方說明處)，若同分參酌後仍有學生排序相同，則增額錄取，不抽籤。
2. 「桃連區」「高中職」免試同分參酌比序如下(粗體數字為比序的順序，先比 **1** 再比 **2**....以此類推)

總積分 100 分 1	適性輔導 35 分 3	志願序 6 1>2>3>4>5...以此類推(重要)	
		畢業資格、就近入學、生涯規畫	
低收入 戶優先 2	多元學習 35 分 4	均衡學習、品德、服務、才藝、體適能	
	教育會考 30 分 5	國等第 7 精熟>基礎>待加強	國標示 12 A ⁺⁺ >A ⁺ >A> B ⁺⁺ >B ⁺ >B>C
		數等第 8 精熟>基礎>待加強	數標示 13 A ⁺⁺ >A ⁺ >A> B ⁺⁺ >B ⁺ >B>C
		英等第 9 精熟>基礎>待加強	英標示 14 A ⁺⁺ >A ⁺ >A> B ⁺⁺ >B ⁺ >B>C
		社等第 10 精熟>基礎>待加強	社標示 15 A ⁺⁺ >A ⁺ >A> B ⁺⁺ >B ⁺ >B>C
自等第 11 精熟>基礎>待加強	自標示 16 A ⁺⁺ >A ⁺ >A> B ⁺⁺ >B ⁺ >B>C		

雖然 1、2 志願在分數計算上都是 15 分，但積分相同時第 1 志願優於第 2 志願

排名範例： 甲>乙>丙>丁

	總分	低收	適性	多元	會考	志願序	國	數	英	社	自
甲	96	非	35	35	26	1 6	B+	A++	B++	A	A++
乙	96	非	35	35	26	2 6	A+	A	A+	A 10	C
丙	96	非	35	35	26	2	A++ 13	A+	A+	B++ 10	B+
丁	96	非	35	35	26	2	A 13	A++	A++	B	B

五、 免試入學報名(五專) 6月9日上午十點繳件截止，逾期不受理報名

1. 可同時報名北區、中區、南區各一所學校，但只能向一所學校報到。
2. 5月26日(一)下班前向教務處登記要報考五專，以利教務處提前印製「五專入學專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」。6月3日(二)教務處發放五專專用超額比序積分確認單，請帶回家確認簽名後換取正式積分表，正式積分表報名時繳交。
3. 6月9日上午十點前向教務處報名。報名表可自簡章附錄撕下，或用電子檔案簡章影印。
4. 報名費 300 元，中低收 210 元，低收或直系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0 元。

六、 免試入學放榜報到(五專) 6月21日

1. 五專的超額比序計算方式與桃連區高中職不同，五專各校同分參酌亦不同，詳閱簡章。
2. 6月17日起寄發「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到家裡，記載依超額比序計算出的「分發順位」。
3. 現場登記報到，所有學生至報考的學校，「分發順位」高者於現場優先登記選擇科系。
4. 一般生先分發完，才進行特殊身份生外加名額後分發。特殊身份學生可以在第一階段以一般生身份參加分發，如此時未分發成功，則可繼續參加第二階段特殊身份學生分發。

七、 特色招生：甄選入學報名(藝才班)： 6月10日上午十點前

1. 「甄選入學」需報名三個項目：術科測驗、教育會考、特招甄選。
2. 術科測驗成績需通過資優鑑定才能繼續報名特招甄選。
3. 教育會考成績需達到各校規定門檻才能報考該校(僅為門檻，不列入計分，各校門檻詳見簡章)。
4. 各類報名與考試期程

	術科測驗		競賽表現入學		甄選入學		
桃園區 美術	3.3(一)~3.5(三) 報名 1,200 元	4.12(六) 考試	3.20(四)~3.21(五) 報名 280 元	4.9(三) 報到	6.9(一)~6.10(二) 報名 280 元	6.18(三) 公布成績 寄發成績單 至國中	6.21(六) 考生持成績 單至主辦學 校，當場依 成績高低登 記志願完成 報到
北區 美術	3.3(一)~3.5(三) 報名 1,200 元						
北區 音樂	3.3(一)~3.5(三) 報名 2,800 元	4.19(六)至 4.21(一)	3.27(四)~3.28(五) 報名 280 元	4.16(三) 報到			
北區 舞蹈	3.3(一)~3.5(三) 報名 2,000 元	4.19(六) 考試					

上開資料亦公開於本校網站「升學資訊專區」。

第二次免試與特招考試甄選行事曆公告於本校網站「升學資訊專區」，預計六月份印製發放學生。

升學重要日程表(第二次免試、特招考試)

第二次免試		特招(考試分發入學)	
高中職	五專(時間均暫定) (簡章尚未公布)	高中	五專
6/23		報名意願調查	報名意願調查
6/25 16:00 前		報名高中特招考試 分發入學	報名「高中」分發入 學測驗
6/30	公告名額	公告名額	公告名額
6/30 中午 12 時前	變更免試就學區		
7/7 09:00~12:00		返校領高中分發入 學測驗 准考證	返校領「高中」分發 入學測驗 准考證
7/12~7/13		高中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測驗	
7/23		網路查成績	
7/24 09:00~12:00		返校領成績單	
7/23~7/24		網路填志願,自行列 印志願表	
7/25 中午 12 時前		返校繳志願卡與報 名資料	
7/25~7/28			個別上網報名五專 特招考試分發入學
7/30			寄發通知單 (寄到家)
8/2 10:30		網路放榜	持報到通知單到五 專現場登記報到
8/2 11:30~13:00		返校領報到通知單	
8/4		至高中報到	
8/2~8/4 中午 12 時前	網路填志願		
8/5	到校領報名表帶回家 簽名	報名	
8/6	到校繳交報名表		
8/13		寄發報到通知(寄到 家)	
8/14	放榜		
8/15	報到	登記報到	

一、 特色招生：考試分發(高中)

1. 特色招生可跨區報名，但限報名一區，採統一筆試分發。
2. **6月23日前向教務處登記，領取報名用基本資料確認表讓家長簽名，於報名截止日前繳回。**
3. **6月25日**下午四時前報名截止，需繳交報名用基本資料確認表、特殊身份證明文件、報名費 700 元(中低收 490 元，低收或直系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0 元)。
4. 7月7日 09:00~12:00 返校領准考證，測驗時間 7月12日至7月13日。
5. 7月23網路公布成績，7月24日 09:00~12:00 前返校領成績單。
6. 上網填志願(系統開放時間 7月23至25日 24:00)，自行影印志願表。

一旦按下列印就無法修改志願。

志願表印出後不得塗改，塗改會遭高中退件而報名失敗。

若紙本網路系統內之資料不符者，以網路系統內所封存之資料為準。

如果家中沒有雷射印表機，建議可至便利商店列印，避免條碼無法讀取。

7. 7月25日中午12時前返校繳志願表。雖然志願選填系統開放至24時，但請依本校規定時間繳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教育部決議8月2日 10:30 網路放榜，11:00 後各國中才能至主辦學校領取報到通知，故本校將於8月2日 11:30~13:00 於教務處發放報到通知。如當日未領取，請於8月4日到校領取，並自行負責未領件造成的權益損失。

二、 特色招生：考試分發(五專)

1. 欲參加五專特色招生考試分發之考生，必須報名「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測驗」，採計「國文一」、「英語」、「數學」三科成績。
2. **6月23日前向教務處登記，領取報名用基本資料確認表讓家長簽名，於報名截止日前繳回。**
3. **6月25日**下午四時前報名截止，需繳交報名用基本資料確認表、特殊身份證明文件、報名費 700 元(中低收 490 元，低收或直系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0 元)。
4. 7月7日(確定)中午十二時前(暫定)返校領准考證，測驗時間 7月12日至7月13日。
5. 只能選擇一校報名，特招考試成績符合或高於各招生學校訂定之任一科班「最低登記標準」者，即可報名，不符合者，請勿報名。7月25日上午八時至7月28日中午十二時「個別」上網報名。不能向國中集體報名。
6. 7月30日五專寄送報到通知單到家裡，8月2日至五專現場登記分發報到。